

收件號：

年 月 日

役男出國申請書		申請人： 代申請人：	簽章
請粘貼護照基本資料頁影本		代辦旅行社 移民業務機構 註冊編號	公司名稱及負責人 戮記
申請事由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內在學緩徵役男，預計 年 月畢業	就讀學校名稱	年 月 日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役齡前出國在國外就學役男	最近一次入境日期	
聯絡地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僑居： 僑民役男	聯絡電話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陸、港澳來台設籍未滿一年役男		
境管局審核欄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23 國內在學緩徵役男，應加蓋「尚未履行兵役義務」戮記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24 役齡前出國在國外就學役男，應加蓋「尚未履行兵役義務」戮記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26 僑民役男，不蓋「尚未履行兵役義務」戮記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27 大陸、港澳來台設籍未滿一年役男，應加蓋「尚未履行兵役義務」戮記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

- ※ 注意事項及申請地點
1. 國內二十歲以上經核准在學緩徵役男短期出國，得向鄉、鎮、市、區公所或境管局申請，向境管局申請者，依戶役政連線提供緩徵資料核准。每次出國不得逾二個月，逾規定期限返國，不予受理當年及次年出國之申請。
 2. 以役齡前出國在國外就學役男身分申請再出國，應檢附經外館驗證修習學士學位以上在學證明。在國內停留期間，每次不得逾二個月。
 3. 以僑民役男身分申請再出國，應檢附已加簽僑居身分護照或僑委會出具之有效僑民身分證明。在國內連續居住滿一年或居住逾四個月達三次，應依法辦理徵集服役，禁止出國。
 4. 大陸、港澳來台設籍未滿一年役男申請出國，應檢附初次設籍戶籍謄本或身分證影本。
 5. 護照加蓋「尚未履行兵役義務」戮記者，未經內政部許可，護照不得為僑民身分加簽。

本局局本部：台北市廣州街15號 電話：(02)23899983 台中服務處：台中市干城街91號1樓 電話：(04)22549981
 高雄服務處：高雄市成功一路436號1樓 電話：(07)2823740 花蓮服務處：花蓮市中山路371號7樓 電話：(038)338029
 ◆本局網址：<http://immigration.gov.tw> ◆電子郵件信箱：boi@msl.immigration.gov.tw 請多加利用

※另國內役男出國核准程序：請逕向徵額地鄉、鎮、市、區公所或直轄市、縣政府申請蓋出國核准章；另填申請書表。